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 章程的规定。
- (二)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7年11月9日发出,外地董事以传真、电子邮件 等方式发出,本地董事直接递交。
- (三)会议于2017年11月14日上午,在成都成发工业园118号大楼会议室召 开,本次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表决。
- (四)会议应到董事9名,实到董事8名,独立董事鲍卉芳委托独立董事杜坤 伦出席会议并表决。

二、本次会议审议三项议案,全部通过,具体情况如下:

(一) 通过"关于审议'新增关联借款'的议案"。

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新增借款 5.5 亿元,到期 日 2020 年 7 月 23 日,利率 4.4%,用于置换中航发动机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 称"发动机控股")通过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中航财司") 向公司及子公司发放的5.5亿元委托贷款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、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、关联董事孙岩峰先生、杨育武 先生、蒋富国先生、李红女士、熊奕先生、吴华女士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6票回避。

详情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 及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(临 2017-054)。

独立意见: 我们认为,以上关联交易与公司正常经营相关,是公司正常业务 需要,借款利率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,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,有利于保 持公司经营业务稳定,且是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作出的,没有发现存在损害交易各方利益的情况,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,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现状及战略部署,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,审批程序符合有关规定。我们对本关联交易事项表示同意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通过"关于审议'为子公司提供借款'的议案"。

同意公司向四川成发普睿玛机械工业制造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普睿 玛")提供 500 万元的资金拆借,用于置换发动机控股通过中航财司向普睿玛发 放的 500 万元委托贷款,到期日 2020 年 7 月 23 日,利率 4.4%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,并在本次会议"议案一"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。

(三)通过"关于审议'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'的议案"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详情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临 2017-055)。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